

浙江省价格系统干部培训教材

PRICE MANAGEMENT PRACTICE

黄家晖 主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

浙江省价格系统干部培训教材

价格管理实务

黄家晖 主编

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价格管理实务/黄家晖主编.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6. 10

ISBN 7-213-03285-2

I. 价... II. 黄... III. 物价管理—研究—浙江省
IV. F726.7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37581 号

价格管理实务

黄家晖 主编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市场部电话: (0571) 85061682 85176516
责任编辑	虞文军
封面设计	褚潮歌
激光照排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广育爱多印务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鸿兴路 329 号)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30.75
字 数	56.2 万
插 页	2
版 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13-03285-2
定 价	5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价格管理实务》编委会

主任 黄家晖

副主任 柳萍 龚源昌 张海音

编委 (以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成 王海潮 李瑞成 陈琪 陈关林
季树忠 周永泽 徐建明 韩亚明 储大成
舒可洪 廖怀有

编写人员 (以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成 马利华 王伟平 王状武 王君曦
王海潮 王锦章 王鑫勇 卢玉梅 叶国庆
朱晓菁 来森强 吴跃鸣 何建琼 陆琼
陈平 陈晓 陈琪 陈旭芳 陈丽华
陈跃华 陈登杰 季树忠 周永泽 姚振火
徐正录 黄家晖 黄彩凤 傅文军 解小农
滕世福 薛建民

序

浙江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张学兵

价格是经济运行的晴雨表。从微观层面看，价格是市场配置资源的核心机制，它与每个企业、每个家庭、所有个人息息相关；从宏观层面看，价格是经济利益调节的重要杠杆，是国家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价格稳定直接关系社会稳定，因此价格不仅是经济问题，也是政治问题。

通过 20 多年的价格改革，我国已经基本建立了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价格管理体制，95%以上的商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市场经济、价值规律这只“看不见的手”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价格监测、价格预警机制日趋完善，政府调控市场的能力逐步加强；价格听证、集体审价、成本监审等制度日益成熟规范，政府定价的科学性不断提高；通过连续多年的收费专项清理，乱收费现象得到明显遏制；价格专项检查、定期轮查、受理举报投诉，有力地打击了价格违法行为；明码标价、价格收费公示、价格监督网络、价格诚信建设等，使市场价格行为逐步走向规范。全省价格部门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着力增强价格监测和调控能力，着力发挥价格杠杆作用，着力整顿规范市场价格秩序，着力推进价格法制建设，着力加强价格基础工作，不断提高价格调控监管能力，努力保持市场价格基本稳定，为促进我省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作出了巨大贡献。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了我国下一个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奋斗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提出“十一五”期间要按照“立足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实现全面小康，继续走在前列”的总体要求，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

局,坚持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坚持依靠改革开放,坚持以人为本,力争到2010年全省基本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十一五”时期是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改革进入了攻坚阶段,体制性、机制性、结构性等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进一步显现,资源要素对我省经济发展的瓶颈制约日益突出;社会利益关系更趋复杂,统筹兼顾各方面利益的难度加大;保护环境,维护社会公平,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任务艰巨。价格是调节经济利益的重要手段,在错综复杂的利益关系面前,价格部门履职的任务更重了,工作难度更大了。希望全省价格部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省委“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要求,积极稳妥推进价格改革,把握好改革的力度、节奏和时机,适时适度疏导价格矛盾;大力整顿规范价格秩序,坚决制止乱涨价、乱收费,认真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价格问题;健全价格调控体系,科学及时地预测预警,为宏观调控决策服务;严格依法行政,不断提高价格工作的科学性,创新价格监管手段和方式,充分发挥政府价格调控监管的职能作用。

在新的形势下,价格部门要切实履行价格调控监管职能,完成党委政府交给的任务,不辱使命,就必须高度重视学习型机关的建设,不断提高干部素质,增强业务能力。这次省物价局专门组织力量,编写了《价格管理实务》,作为全省价格干部培训教材和价格管理工作的工具书。《价格管理实务》是我省20多年来价格管理工作的经验总结,该书详细阐述了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以及价格监督检查、价格成本监审、价格监测、价格认证等具体工作应把握的原则和方法,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具有非常强的实践指导性和比较强的可读性,对提高价格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价格管理实务》也是全社会关心和研究价格问题的各界人士不可多得的参考资料。希望各级价格部门以《价格管理实务》发行为契机,进一步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本领,创新工作思路和工作方式,切实提高适应新形势、解决新问题的能力,努力为我省经济又快又好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贡献。

目 录

序 王永明 / 1

第一 章 新形势下价格部门的职责和任务 / 1

- 第一节 价格和价格管理 / 2
- 第二节 政府价格管理工作的历史沿革 / 8
- 第三节 新形势下价格工作面临的问题和要求 / 12
- 第四节 履行价格部门的职责 做好新时期价格工作 / 17

第二 章 价格管理体制 / 25

- 第一节 价格管理体制概述 / 25
- 第二节 价格调控措施 / 34
- 第三节 政府价格行为 / 41
- 第四节 经营者价格权利与义务 / 47

第三 章 价格监测与分析 / 51

- 第一节 价格指数 / 51
- 第二节 价格监测 / 55
- 第三节 价格形势分析 / 68

第四 章 价格法制 / 73

- 第一节 价格立法 / 73
- 第二节 价格行政执法监督 / 77



第三节 价格普法教育 / 82

第五章 商品价格管理 / 86

- 第一节 水价 / 86
- 第二节 电力价格 / 95
- 第三节 成品油价格 / 116
- 第四节 食盐、教材、民爆器材价格 / 119
- 第五节 粮食价格 / 126
- 第六节 药品价格 / 129
- 第七节 房地产价格 / 158

第六章 服务价格管理 /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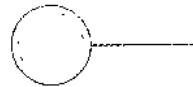
- 第一节 交通运输价格 / 180
- 第二节 邮政电信资费 / 197
- 第三节 专业服务收费 / 208
- 第四节 中介服务收费 / 212
- 第五节 车辆通行费 / 227

第六章 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 / 236

- 第一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概述 / 236
- 第二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权限、原则和程序 / 240
- 第三节 管理费 / 245
- 第四节 证照审批收费 / 247
- 第五节 资源类与补偿和治理类收费 / 249
- 第六节 检验和防疫收费 / 250
- 第七节 培训考试收费 / 257
- 第八节 主要收费管理制度 / 259
- 第九节 收费验审 / 263

第八章 公益服务收费管理 / 271

- 第一节 教育收费 / 271
- 第二节 医疗服务价格 / 287
- 第三节 环境卫生及垃圾处理收费 / 308
- 第四节 其他服务价格 / 312

**第九章 价格检查 / 320**

- 第一节 价格检查基本制度 / 320
- 第二节 政府管理价格和行政机关收费检查 / 333
- 第三节 市场价格行为检查 / 345
- 第四节 案件审理 / 354
- 第五节 价格行政处罚 / 360
- 第六节 价格行政行为的救济 / 372

第十章 价格监督 / 390

- 第一节 明码标价与收费公示制 / 390
- 第二节 价格社会监督 / 396
- 第三节 企事业单位内部价格监督 / 400
- 第四节 价格举报工作 / 404

第十一章 成本调查与监审 / 412

- 第一节 成本调查概论 / 412
- 第二节 农产品成本调查 / 417
- 第三节 成本监审 / 437

第十二章 价格鉴证 / 448

- 第一节 价格鉴证概论 / 448
- 第二节 涉案财产价格鉴证 / 455
- 第三节 价格认证 / 478

后 记 / 484

第一章

新形势下价格部门的职责和任务

党的十六大的胜利召开,标志着我国进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发展阶段。十六大提出:“在本世纪头二十年,集中力量,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使经济更加发展、民主更加健全、科教更加进步、文化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并明确指出:“本世纪头二十年经济建设和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基本实现工业化,大力推进信息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根据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阶段的客观要求,明确了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任务,并对各项改革进行了全面部署。明确提出要“按照统筹城乡发展、区域发展、经济社会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更大程度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等要求。中共浙江省委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密结合浙江实际,明确提出了实施“八八战略”、建设“平安浙江”、构建和谐社会,以及建设经济强省、文化大省等具体任务。

在新形势下,价格部门如何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这一中心工作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建设和改革工作的主要任务,根据“五个统筹”、实施“八八战略”、建设“平安浙江”、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准确定位,理清工作思路,明确新时期价格部门的职责、任务和工作目标,开拓进取,主动实现工作重点转移和职能转变,充分发挥价格部门的作用,不断提高价格调控监管能力,这是我们当前面临的突出问题。



第一节 价格和价格管理

一、价格和价格管理的含义

(一) 价格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认为，“商品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是用于交换的可以再生产的劳动产品的一部分，不包括不可再生产的物品，这种劳动产品能够生产但又受社会再生产条件的制约。商品价格的本质就是商品价值。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商品的价值量是物化在商品内的社会必要劳动量。价格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它随商品交换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它实质上反映了人与人之间的交换关系。

在《价格法》中，“价格”包括商品价格和服务价格。商品价格是指各类有形产品和无形资产的价格。有形产品指农产品、工业消费品、生产资料和房屋建筑产品等有实物形态和物质载体的产品；无形资产指长期使用而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如专利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服务价格是指各类有偿服务的收费，包括经营性收费、公用事业价格、公益服务收费和中介服务收费等。

另外，作为广义价格组成部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也纳入政府价格部门管理范畴。

(二) 价格管理

管理是指在一定的环境下，管理主体为了达到一定的目的，运用一定的职能和方法，对管理客体施加影响和进行控制的过程。管理的本质是人对人的支配。价格管理是价格管理者对价格活动的支配和协调。

价格管理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与经济管理一样，首先，从本质看它也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支配与被支配之间的关系；其次，它也是管理者依据全体人民的社会契约——法律法规进行的一种带强制的支配行为；再次，这种支配是以全体人民的利益为出发点的；最后，这种支配充分尊重每个人的权利，能使人们的聪明才智和创造性得到充分发挥。

价格管理就主体不同可以分为政府价格管理和企事业单位的价格管理；就管理的客体不同可以分为宏观管理和微观管理。本书阐述的主要时政府价格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进行的价格管理。

政府价格管理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四方面：一是界定政府直接管制的价格和收费范围，科学地制定和调整价格和收费；二是通过宏观调控、综合运用经济和法律手段，保持市场价格总水平的基本稳定；三是检查监督价格和收

费政策的执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价格秩序;四是通过价格监测、成本调查、价格鉴证等为政府决策、有关部门管理、企业经营提供服务。

一、价格基础理论

(一) 价值与价格

价值是凝结在商品内的无差别的—般人类劳动,即抽象化劳动。商品的价值量是指物化在商品内的社会必要劳动量。

价格是指商品价值与货币价值的交换比例,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商品价格是商品价值构成在货币形态上的转化,即:

$$\text{商品价格}(p) = \text{物质消耗支出}(c) + \text{劳动报酬支出}(v) + \text{盈利}(m)$$

由于物质费用支出与劳动报酬支出部分,是分别在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发生的,因此价格具体由四要素构成:生产成本、流通费用、税金和利润。即:

$$\text{商品价格} = \text{生产成本} + \text{流通费用} + \text{税金} + \text{利润}$$

价值是价格的基础,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价格总是围绕价值上下波动,价格与价值相符是偶然的,而偏离价值是必然的。

(二) 价值规律与生产价格

价值规律是指商品的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必须按照等量价值相交换的原则来进行。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

价值规律的内容:

1. 商品的价值量是由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有两种含义:第一种含义是指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它决定商品的价值。第二种含义是指不仅在每个商品上只使用必要劳动时间,而且在社会总劳动时间中,也只把必要的比例量使用在不同类的商品上。它实现商品的价值。

2. 商品必须按照它的价值量进行等价交换。

3. 供求关系是商品价值实现的重要条件。

价值规律的三大作用:

1. 自发地调节生产和流通。

2. 自发地刺激商品生产者改进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

3. 造成贫富两极分化。

价值规律的作用形式:从单个商品的交换过程来看,在供求规律的作用下,价格围绕价值(生产价格)上下波动。从整个社会的较长时期来看,价格总量与价值总量是一致的。

生产价格是指部门平均生产成本与社会平均利润构成的价格。生产价格



是价值的转化形态，价值是生产价格的基础。

生产价格形成的条件：不同生产部门之间的竞争，资本的自由流动，形成了社会平均利润率；社会平均利润率的形成，使等量资本获得等量利润，从而使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社会平均利润率形成以后，商品的价格不是以其价值为基础，而是以其生产价格为基础，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价格围绕着生产价格上下波动。

（三）影响价格的因素

1. 成本。成本是企业在生产或销售过程中所消耗的物质费用与人工费用。成本是商品价值主要部分的货币表现，是企业生产经营中预付资金的耗费，是价格的最低经济界限。

成本分类：会计成本与定价成本；个别成本与社会成本；固定成本与变动成本；计划（目标）成本与实际成本；总成本、平均成本与边际成本；工业企业、商业企业和农产品成本；单一产品成本与联合产品成本。

平均成本等于加权平均总成本与加权平均总产量之比。边际成本等于总成本加权平均的增量与总产量加权平均的增量之比。在一般条件下，长期平均成本与边际成本都呈U形曲线。

2. 供给与需求。供给是指在一定时期内和一定价格条件下，生产经营者愿意并可能为市场提供商品或劳务的数量，包括新提供的和存货。

影响供给的因素：①商品或劳务自身的价格。在一般条件下，商品或劳务的供给量与市场价格呈正比例变化。②生产技术水平。③生产经营中投入品的价格。④对未来价格的预期。⑤其他因素。

在假定其他因素不变的前提下，供给与价格之间存在着价格越高供给数量越多，价格越低供给数量越少的供给定理，一般用供给曲线来表示。

需求是指在一定时期内和一定价格条件下，消费者对某种商品或劳务的有货币支付能力的需要量。

影响需求的因素：①商品或劳务自身的价格。在一般条件下，需求量与市场价格呈反比例变化。②消费者的货币收入。③消费偏好。④替代品价格。⑤互补品价格。⑥对未来价格的预期。⑦其他因素。

一般情况下，一种商品的需求量与它的价格之间呈反方向变化，即价格越低需求量越大，价格越高需求量越少。这种需求定理，一般也用需求曲线表示。

供求与价格的关系：供求平衡时，供给曲线与需求曲线相交，供给量与需求量相等，形成均衡价格。供求平衡是偶然的、暂时的和相对的。

供求不平衡时，市场价格围绕生产价格上下波动。在市场需求不变时，因供给量增加或减少，供给曲线发生移动，供给曲线与需求曲线形成新的均衡，

从而引起市场价格降低或提高。同样，在市场供给不变时，因需求量增加或减少，需求曲线发生移动，从而引起市场价格提高或降低。在市场供求同时变动时，供给曲线和需求曲线均发生移动，从而引起市场价格变动，形成新的均衡价格。

3. 竞争与垄断。竞争是经济主体在市场上为实现自身的经济利益和既定目标而不断进行的角逐过程。竞争是与垄断相对立的概念。竞争需要具备三个条件：存在一个赖以生存的市场，存在至少两个以上的生产或消费者，参与竞争者之间相互对立、相互制约。竞争是形成生产价格、价值规律发挥作用的前提。因此，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市场竞争主要是价格竞争，价格竞争越充分，市场的竞争程度就越高。根据价格竞争的程度，市场分为完全竞争市场和不完全竞争市场，即垄断竞争、寡头垄断和完全垄断市场。

完全竞争市场是指竞争不受任何阻碍和干扰，无论生产者还是消费者都只是单纯的价格接受者的市场类型。完全竞争市场需要具备的条件有：第一，有大量的买者和卖者进入市场，而且他们都是市场价格的接受者，而不是市场价格的制定者；第二，市场上的商品是同质的，没有差别的；第三，各种生产要素都可以在市场上自由流动，进入或退出市场没有任何限制；第四，无论买者还是卖者，对于商品知识和市场信息都有着充分的了解和掌握。

完全竞争市场的优点是：首先，市场机制的作用能够充分发挥；第二，竞争会刺激效率不断提高；第三，消费者主权得到充分的体现；第四，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在完全竞争市场上形成的价格，可以达到边际成本=平均成本=平均收益=边际收益，即实现企业利润最大化、消费者效用最大化和资源配置最优化。

垄断竞争市场又称不完全竞争市场，是一种在现实生活中大量存在的市场类型。这是一种既存在由于产品差别引起的一定程度的垄断，又存在激烈竞争的市场，竞争还是居于主导地位的，介于完全竞争市场和完全垄断市场之间的市场。垄断竞争市场的特点是：第一，企业的数量比较多，彼此之间有竞争；第二，进入和退出市场限制较少；第三，产品具有差别性。即产品在品种、质量、外观、品牌等方面，在企业形象、服务质量、地理位置以及资源占有条件等方面存在差别。产品差别是形成垄断竞争的关键。产品之间存在差别使企业在一定程度上成为价格的制定者，但由于替代品大量存在以及激烈的竞争，生产者的超额利润将逐步消亡。

寡头垄断市场是少数厂商控制一个行业的市场类型。寡头市场的价格不是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的，而是由寡头通过达成协定或形成默契制定的。最常见的是“价格领袖制”，即由本行业中最大的厂商或最有影响的厂商先行制定或与同行业其他企业协商后制定价格，寡头价格一经制定，一般不会轻易变

动,今后同行业全都遵从。

完全垄断市场是由一家厂商控制一个行业的全部供给的市场类型。完全垄断的原因:一是自然垄断,二是行政垄断,三是技术专利垄断。在垄断市场条件下,企业的需求曲线向右下倾斜,缺乏弹性,企业的边际收益曲线、平均收益曲线均随着销售量增加而递减。因此对垄断行业,如果实行边际成本定价,可能会导致企业亏损;如果按平均成本定价,由于垄断成本无法正确计量,企业会虚报成本,抬高价格。市场经济发展证明,只有在市场竞争的压力下,企业才会降低成本,提高效益;也只有在市场竞争中,有限的资源才能得到有效配置。因此,打破垄断,引入竞争,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对垄断行业如何进行科学的政府管制,特别是对价格如何进行管制,是物价部门亟须研究的一大课题。

三、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进行价格管理的必要性

当今世界,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对价格实行一定程度的管理。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价格主要由市场形成,同时政府也必须对价格进行必要的管理。在市场经济运行中,市场和政府的作用是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我们既不能只发挥市场的作用,也不能只发挥政府的作用,要把这两方面的作用都发挥好。政府进行价格管理的目的是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运用价值规律、供求规律、竞争规律,扩大价格的积极作用,限制价格的消极乃至破坏作用,更好地发挥价格在社会资源配置中的基础作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进行价格管理的必要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促进竞争,限制垄断,实现资源有效配置的需要。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要“在更大程度上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创造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的环境。……打破行业垄断和地区封锁,促进商品和生产要素在全国市场自由流动”。因此,价格管理最根本的是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因为我们现在不是搞计划经济,而是搞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计划经济主要靠行政手段,通过政府的计划来配置资源,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则主要依靠市场来配置资源。要使市场在配置资源中起到基础性作用,最重要的是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市场机制的核心是价格机制,关键是竞争机制。通过价格信号和价格杠杆来合理配置资源必须依靠充分的竞争,需要有正常的竞争机制,如果竞争不充分或者停滞,价格就不能体现市场真实的供求关系,市场价格的调节作用将会失灵,就不可能通过市场来合理地配置社会资源。如果竞争发生问题,价格就会失真,市场就会失灵。

市场竞争不充分,从目前来看,主要是由以下几方面情况引起的:一是出

现垄断或者寡头垄断，即一个企业或几个大型企业的垄断，如电力、电信、公用事业等行业的垄断；二是由于市场主体违反了竞争规则，通过一些不正当的手段，影响了市场的公平竞争；三是竞争双方信息不对称造成竞争不充分。竞争不正常、不充分所造成的市场失灵，不可能通过市场来解决，只能发挥政府的职能作用，通过政府对市场行为的规范和监管来解决。

保证市场主体能够充分竞争，解决市场失灵的问题，政府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一是打破垄断，对市场失灵领域通过管理进行矫正和干预；二是规范市场主体的价格行为，保持正常的价格秩序；三是沟通价格信息，连接供求关系，培育市场，创造竞争。

2. 保持经济增长和社会稳定的需要。首先是保持物价总水平的基本稳定。“促进经济增长，稳定物价”是十六大提出的经济宏观调控的主要目标。价格总水平的过度上涨或持续走低，都不利于价格发挥配置社会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会严重影响经济稳定增长。第二是防止少数商品生产过度波动。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商品生产总是按供不应求—价格上涨—供应量增加以致供过于求—价格下降—供应量减少以致供不应求，如此进行周期波动，这种波动过大时将影响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因此，政府宏观调控，保持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基本平衡十分必要。第三是在发生突发事件等特殊情况下，部分地区、部分商品会出现异常波动，比如“非典”时期出现了防疫用品、中草药等价格暴涨的情况，政府如果不对此进行临时价格干预，势必会影响经济发展，造成社会不安定。

3. 保护消费者利益的需要。保护全社会成员在商品交换中的正当经济利益不受侵犯，是政府进行经济管理的应尽职责。根据《价格法》规定，政府进行价格管制的仅限于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商品和服务，资源稀缺、自然垄断的少数商品价格，重要的公用事业或公益性服务收费等。由于从事上述政府管制商品或服务的生产经营单位在提供商品或服务过程中存在对消费者的不平等和信息不对称，供求双方往往不能形成平等的交易，政府如不管制就容易造成消费者利益受损。对价格放开、实行经营者自主定价的商品和服务，国家也必须制定必要的价格行为规范，防止和约束经营者通过价格手段损害消费者利益。突发事件引发的价格异常波动并不会刺激供给和抑制需求，只会损害消费者利益，因此必须进行必要的价格管理和干预。

4. 实现社会发展和全面进步的需要。社会发展和进步是一个国家综合国力和人民生活水平的综合体现。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各部门、产业、产品间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价格是重要的宏观经济政策，它与财政、货币、产业等政策一起调节着社会的总供给和总需求。通过价格政策的倾斜、制约，向社会提供正



确的价格信号,从而促进各部门、产业、产品间平衡有序发展,推进社会全面进步。

第二节 政府价格管理工作的历史沿革

随着经济和社会发展、改革深入和体制转轨,价格管理工作经历了从计划经济转为市场经济的巨大变革。

一、政府价格管理机构的变迁

改革开放以前,我国实行高度统一的计划经济,“价格是调整国家积累和个人消费、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利益的重要工具,必须由国家统一领导和掌握”。因此,除了各级人民政府成立专门的价格管理机构外,各部门、各单位都有专门的物价机构和专职的价格管理人员,对所有商品的价格均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新中国成立到1957年,政府专门的价格管理机构设在商业部门,并采取从工业、粮食、供销、农业等部门抽调干部,组成联合办公室的形式进行物价综合管理。

1957年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前,各级政府成立物价委员会对物价进行综合管理。浙江省物价委员会于1957年成立,由副省长任主任,省级13个部门领导为委员,下设一个办公室承担具体工作。1959年浙江省物委设立二处一室(农价处、工价处、办公室),正式作为省政府直属的一个独立机构。“文化大革命”期间,物价工作基本瘫痪,价格实行冻结。“文化大革命”后期,1971年浙江省明确了全省物价工作由浙江省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计划办公室办理,1978年浙江省物委恢复,归口浙江省发展计划委员会领导。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价格工作逐步走向正常化,价格机构逐步独立,浙江省物委先后成立了综合处、农价处、工价处和费管处。为了适应价格工作的需要,1983年底浙江省物委更名为浙江省物价局,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处、综合调研处、农产品价格处、工业品价格处和费用涉外处。各市、县也都按先后要求成立了物价局,同时全省各地成立了使用中央专项编制的物价检查所,并先后成立了工农产品成本调查队、价格信息中心、价格事务所等。

1992年政府机构改革以后,浙江省物价局内设机构调整为办公室、人事教育处、综合调研与法规处、工农产品价格处、房地产价格处、收费价格处6个职能处室和机关党委、纪检监察室。1996年政府机构改革以后,浙江省物价局内设机构调整为办公室、人事教育处、综合调研与法规处、工农业商品价格管理处、行政事业收费管理处、经营服务价格管理处、房地产价格管理处7个职能